

新時代民衆叢書

婦 女 運 動

著 蘇 彬 陳



新時代民衆叢書

婦女運動

（每冊定價大洋陸分）

版權
所必
有究

著者 陳 彬 蘇

印行者 新時代教育社

經售處 商務印書館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初版

婦女運動

目次

- (1) 發端……………一
- (2) 婦女的實際運動……………五
- (3) 新性的道德……………九
- (4) 自由戀愛和自由離婚……………十一
- (5) 結婚和家庭……………十四
- (6) 教育平等問題……………十六
- (7) 婦女的職業問題——經濟獨立……………十九
- (8) 婦女的參政運動……………二十二

- (9) 產兒限制——性教育……………二十五
- (10) 婦女地位提高中的污點……………二十九
- (11) 今日婦女的新覺悟……………三十三

婦女運動

一 發端

男子與女子在原始野蠻人時代，同雌獅和雄獅母猿和公猿的關係差不多，本來沒有多少分別。他們共同生活共同保養子女。在知識上沒有什麼差別，在體格上也沒有和現在差的這樣多。男女之間誰也不是誰的，誰也不能支配誰。但女子因為生育和月經的關係。體力上究竟不及男子。當時的人羣，也從漁獵時代的飄蕩生活。進化到畜牧生活和耕稼生活；有了產業以後，人類的各小部落中間，就不絕地發生掠奪行為和抗拒行為了。那時的民族差不多常常有戰爭；在戰爭狀態之下，體力較強的男子當然占優勢，而女子的地位就漸漸低落。直到後來，女子

非特不能和男子有同等地位。簡直降而爲附屬品了。其間雖也有幾個種族在某時期內有『母權制度』，但這是特殊狀態並不是普遍的。這個制度的所以成立，因這部落內男的首領和壯年男子有長時間外出謀生或戰爭，不常在家，所以由年長的母親，因爲經驗豐富的緣故，來治理全家或全部落。

我們都曉得身體四肢無毛，兩腳能直立走路的叫做『人』。但自然上的『人』和歷史上的『人』不同。從有史以後，一百個自然人中只有兩三個能隨自己的意思做事，其餘的都不能。他們中間的貴族是完全人，平民只能算半個人，奴隸簡直不是人。貴族婦女雖則形式上受人尊敬，但對於許多事情無權力處理，只能拿男人的主張作她們的主張；所以就是貴族女子在人格上也是不能獨立的。平民中間的女子和奴隸中間的女子更不必論了。

歷史上「人」的範圍很逼窄的；歷史漸漸開展，「人格人」纔漸漸多起來。——

人格人的意思，就是一個人的人格能够獨立，凡關於他自己一切的事，他自己都能依自己的意思辦理。

人是有聰明的有志氣的：被壓迫的奴隸和平民經了多少年的煩悶悲哀，他們慢慢的從夢中醒起來了。到後來石破天驚，發明一件怪事『啊！原來貴族、平民、奴隸一樣是個人。權利義務是應當平等的。』

歐洲人在十五六世紀文藝復興時代有了覺悟，就不知不覺間協力同心去做。一面要把做人的條件預備充實，一面要把做人的權利擴張圓滿。第一。人都要有受同等教育的機會，不能讓貴族教會把學問壟斷；第二，凡人都要各因他的才能。就相當的職業，不許某種階級把持到底；第三。因為要保障前兩事起見，凡是人都有權過問國家或地方的政治。總說一句，就是那時的人有了「人的自覺」便生出「人的運動」來了。

人類的心力發動是擋不住的，努力勇敢地向前走，走到十八世紀末年，在法國巴黎轟的放出一聲大礮來：「人權宣言。」好呀，好呀！凡是人大家都來！來解放自己！人類中間有正義的！凡是人都是自由平等的！隨後屬地的自治，階級的廢除，選舉的普遍，黑奴、農奴的解放，在十九世紀烘烘烈烈鬧的都是這些事情。

在烘鬧的聲浪中，還有一大部分肢體無毛兩足能直立走路的動物，在旁邊悄悄地流眼淚。這一部分動物，雖則在人類中占一半的數量，但向來沒有徧在人類裏頭的。你道這一部分是誰？原來就是女子！「人權運動。」運動的是「人權，」她們原來不是人；說得天花亂墜的「人權。」卻不關她們的事。

眼淚的自覺的心苗中滴出來是最神聖不過的東西。男子固然一樣的兩隻眼睛一個鼻子沒有什麼貴族，平民，奴隸的分別，難道女子只有一隻眼睛，半個鼻子麼？當「人權運動」高唱入雲的時候，又發現了一件更怪的事：「啊！原來世界

上除了男子外，還有許多人」有了這個新發現，「於是婦女運動」就開始起來了。

二 婦女的實際運動

婦女運動在一七八九年法國大革命的那年，發出了第一聲。就是這年十月，辜傑麥里考和奧都等這幾個婦女爲首領的一般婦女向國民會議請求參政權。當時的革命首領，從他們革命的本質的見解說，本應該援助她們的，然而「男尊女卑」思想上的習慣是何等深入男子們的腦中，她們請求非但招了竭力的反對，隨後一切婦女團體，都被下令解散了。

法國的婦女運動終於失敗，然而越海卻與英國發生絕大影響。其第一先覺者就是有名伏爾斯頓克拉夫脫女士。她做了一本女機擁護論，反對男尊女卑的

學說；主張男女對等的婚姻生活；主張教育的男女公開；主張職業的機會男女均等；又高唱婦女不可不經濟獨立，不可不在議會中做議員。

隨後司退爾夫人、羅蘭夫人等都是極有名的婦女運動健將。

以後婦女繼續奮鬥很劇烈，但也得了些成功。在十九世紀女子也有了離婚權，男女道德上的標準也漸漸平衡。於是奮鬥轉移到別一方面，而要求那些影響到財產繼承權，家族權等等的公民權了。這種奮鬥，在今日漸漸勝利。一方面由於十九世紀澎湃的思潮，一方面也由於工廠制度和女工的驟增。

傳統의思想和守舊的習慣是最障礙進步的，婦女有很長的歷史在家庭裏做慣了賢母良妻，倒也不覺得什麼不適意，後來機器工業代了手工業。許多女子被迫到工廠裏或別種職業受了男女不平等的待遇，激勵她們有了自覺，不得不向前奮鬥。如女工和童工的改善待遇，大學的女禁開放，女議員，女律師，女醫生的

出現在社會上，都是經了許多次和男子奮爭而得到的。尤其應當注意的，如奈丁蓋爾女士在克列門戰爭中所顯示的光榮的組織能力，和近年居里夫人極榮譽的科學發明等，終究把男子們從來所不曾明曉的一件東西啓示給他們看，便是：女子是有理智的。

政治上的男女平等，從法國第一次革命直鬧到歐戰前，男子始終不肯讓步。直到歐戰發生，壯年男子都去從戎，使工業制度的秩序大亂，於是祇好求之於百餘萬的女子，她們更加入銀行界去，這是素來被男子占有着，視爲如寺院一般的神聖的。總之，當歐戰的時候，如沒有女子出來，非但戰爭不能得勝，社會國家的秩序也會糟得不堪收拾。於是政府不得不降服於婦女的光榮之前，在大戰停止還不上六星期的時候，英國的婦女便得了政權，隨後美國的婦女不久也得了同樣的權利。

如今婦女的地位和五十年前比較起來，當然發現大大的進步了。在美國、英國、法國、挪威、丹麥、荷蘭、瑞士和俄國婦女幾乎和男子平等了。雖則世界上還有許多地方婦女仍在黑暗地獄中過日子，還有上面所說幾個國家的女子，仍舊有許多地方不能和男子平等，但男子的阻礙已成了強弩之末，沒有多少力量了；如女子能力充足，不難急轉直下，達到男女完全平等的地步。所以以後女子解放運動的障礙，還是女子自身問題。

婦女解放運動所獲得的成績，是婦女流血流汗不絕的奮爭得來的，並不是男子讓步的。理智固然是面鮮明的旗，但旗下一定要許多勇敢強壯的戰士，纔能成功。婦女解放運動，本來也是一種『想做人的自覺』，覺得以前不是人，如今也要和男子一般地向做人的道路直奔前去。因為歷史的關係，女子一直是男子的附屬品或奴隸，所以女子不得不奮鬥打破男子的壓迫。但女子解放的敵人並不

祇是頑固自私的男子，不良的社會組織和不良的經濟制度更是壓迫全人類——不分男女——很厲害的大怪物。婦女處在這種二重壓迫的下面，更應當如何把做人的條件預備充實，來達到做人的權利和圓滿的目的！

三 新性的道德

近代婦女運動在性道德上，也釀成很大的革命。在這一點的革命運動最著名的，要算易卜生愛倫凱女士加本特倍倍爾等。他們的根本精神，是反抗向來以基督教道德為根據的貞操觀，和嚴格的一夫一婦制。基督教的性道德，以為婚姻是出於神的意思，所以不可不終生繼續着。一男一女既結了婚，以後無論那一方面不滿意，都不能離婚，而且也不能和其他的異性交好。如其夫婦中間有一個中途死亡，活着的一個應當終身不再娶不再嫁。這就叫做貞操。這種道德標準，現在

看來，當然是不合理的，但比我們中國已高明多了。中國的舊禮教，一方面却抑着女子的頭，守這種「烈女不嫁二夫」的貞操，而男子自己却明目張膽地娶妾納婢，社會上不加一些非難。這樣男女性道德的標準，簡直天差地遠，女子還那裏是個人呢？在歐美方面，實際上社會對於男女道德標準也是兩樣的。男子挾妓尋歡，另有情婦，養私生子社會上並不十分非難；而女子有了相同的行為呢？差不多社會上一切地位都要失掉。這種二重道德，是男女中間極不平等的事。這樣，非但把女子的人格完全剝奪，就是男子一方面，也沒有認識做人的權利，不過靠着爲男性所定的宗教道德法律上的習慣，來給他們自私自利的機會罷了。

新性的道德，主張拿「戀愛」做一切男女結合的根柢。愛倫凱女士曾這樣說：「無論怎樣的婚姻，有戀愛便是道德的。即使經過怎樣法律手續的婚姻，沒有戀愛總是不道德的。」她對於世間所認爲唯一標準的婚姻的外表形式，不拘怎

樣都是無關的。

她既認「戀愛」爲性道德的基礎，她當然也承認愛情變遷或愛情冷淡，而仍舊過着物質的共同生活的夫婦，爲極不道德的。因此她也主張離婚的絕對自由；由男的不滿意女的，果然可以離婚了，但女的不滿意男的，也可以自由離婚。

愛倫凱女士的主張很可以代表新性道德運動的一般人。如今也得到社會上許多有識者的承認了。她所以有這種主張，就是她覺得一個人應當有支配自己的權利，一個人應當對自己的良心和社會的人們，有真實的態度。

依這種標準，那麼娶妾、納婢、挾妓、賣買式婚姻、租妻、童養媳、幼年訂婚、指腹爲婚、抱牌做親、望門寡、搶親，都是極不道德的了，但是都在我們中國。

四 自由戀愛和自由離婚

戀愛沒有別的，只有自由！人能夠買得或驅使一切東西，但世界上從沒有人曾經買到過愛情，無論何種偉大權力也不能驅使愛情。人能夠攻掠一切國家，但用了全地球的大砲飛機戰艦不能掠奪一個人的愛情。人能夠桎梏別人的精神，但是在愛情面前，他便沒有辦法了。一切法律、宗教、道德在愛情面前祇能降服。也許極高貴極富麗的公主，卻戀愛一個乞丐；也許極卑賤極醜陋的奴隸戀愛一國的王后。全世界簡直沒有一種物質或能力可再比戀愛自由了！

若是男女間互相戀愛，彼此了解，共同生活着。這種婚姻是合於新性道德的。他們中間覺得感覺、心靈、欲求和義務都很相投，是種人格合一的結合。

但是戀愛的感情，本來是可以變化的；誰也不能保證牠永久不變。如其一個人的思想變化，環境變遷，構成人格的不論那一部分有了變化，因此不滿意對方，或使對方不滿意，這是常有的事情。因此雙方面或一方面戀愛淡薄或消失，那末

男女所結合的婚姻，當然應該破壞而且也是很道德的。

人不能約定永久戀愛，和不能約定長壽一樣。戀愛既是婚姻的中心要素，而戀愛的感情又不是決不變化，所以自由離婚是對於知道心靈世界感覺世界上要發生不可預料的變異的青年們是一個無條件的要求。

現在世界既然發現了「人權運動」，而且也承認男女同樣是人，同樣應當享自由平等的幸福；那末爲什麼男子早已在法律道德所允許的離婚權不給女子同樣享受呢？

自由離婚，也許含有弊害，然而決不會比強制在婚姻狀態下所釀成的弊害更大。我們只要正直的張開眼睛一看，就見強制的婚姻制度的黑幕裏，不知藏了多少罪惡。最顯而易見的，中國有句老古話：『十條人命九條姦。』如其離婚真是自由了，每年人命的案件至少可以少許多。